何岚说明：

1. 请参照大学五年的成绩，排名在各年级15%之前并符合申请条件的同学将登记表电子稿、汇总表发我邮箱182219885@qq.com
2. 截至时间为11月25日，邮件名称命名为 专业（本部or滨江）——姓名——申请校优
3. 注明要填登记表和汇总表两份表格的，内容请大家认真填写，我不负责修改，所以请当事人自己对自己负责
4. 再三声明不符合条件的同学就不要掺和了。挂科的，奖学金不符合条件的同学自动靠边。谢谢！